2020 年度甘肃省舟曲县人民法院 部门预算执行情况自评报告

一、基本情况

(一)部门主要职能

职能简述:人民法院是国家的审判机关,依照法律对刑事案件、民事案件、经济案件、行政案件和其他案件进行审理和判决,行使审判权。据此,舟曲县人民法院的主要职责是:

- 1. 审判法律规定由县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、民事、行政等一审案件。
 - 2. 审判上级人民法院交由审判的刑事、民事、行政案件。
- 3. 依法处理不需要开庭审判的民事纠纷和轻微的刑事案件。
 - 4. 指导人民调解委员会的工作。
- 5. 调查研究审判工作中的法律政策及疑难问题,总结审判工作经验,提出解决办法和意见,针对审判案件中出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。
- 6. 依法执行本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、裁定以及国家行政机关申请执行,应由县人民法院执行的案件和外地法院委托执行的案件,行使司法决定权和执行权。
- 7. 根据《国家赔偿法》规定,依法决定国家赔偿,受理赔偿案件。
- 8. 对县人民法院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,进行思想政治教育,组织专业培训。

- 9. 负责本院的督查工作。
- 10. 管理县人民法院的有关经费物质装备和枪支弹药。
- 11. 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、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、法律。
 - 12. 领导县人民法院司法警察警务工作。
 - 13. 领导县人民法院派出的人民法庭工作。
 - 14. 承办其他应由人民法院负责办理的工作。

(二) 内设机构

部门机构设置有:综合办公室、立案庭、综合审判庭、执行局、政治部;下割立节法庭、大川法庭、曲告纳法庭、博峪法庭、巴藏法庭。

二、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

根据绩效自评的基本原理、原则和项目特点,结合绩效目标,由项目组按照逻辑分析法独立研制科学的指标体系表。绩效自评表按照逻辑分析法设计,包括部门管理、履职效果、能力建设,服务对象满意度四部分内容组成。评价指标遵循相关性原则、重要性原则、可比性原则、经济性原则和系统性原则设置。绩效自评表为评分所用,需要基础表、问卷调查和访谈的支持。

绩效自评工作方案评审后,根据意见进行修改,形成绩效自评表。数据来源主要包括由被评价单位填列的表格、提供的制度文件、预算资料、财务账册、与相关单位进行访谈。 绩效自评实施过程自项目布置会以来,项目组在前期调研的基础上,完成了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方案,明确了评价的目的、 方法、评价的原则、指标体系、评价标准、问卷调查方案及 访谈方案等。评价机构按照工作方案,经过了数据采集、问 卷调查、访谈、数据分析和报告撰写等环节,顺利完成了绩 效自评工作。具体实施过程如下:

数据填报和采集:通过电话、实地采集和发放调查问卷 等形式填报反馈相关数据。所有数据经核查后汇总。

访谈:对相关人员进行了访谈,包括:县法院主管领导、 办公室负责人、政工科、执行局及其他科室。

通过总结汇总各项结果得出评价数据, 绩效自评组撰写自评报告。

三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

- (一) 部门决算情况。
- 一、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20年度收、支总计1,497.52万元。收、支较上年决算数减少191.81万元,下降11.35%,主要原因是是项目减少,落实"过紧日子"要求,压减了预算收入。

二、收入决算情况说明

2020 年度收入合计 1,423.14 万元,其中: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,228.75 万元,占 86.34%;其他收入 194.39 万元,占 13.66%。

三、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2020 年度支出合计 1,488.10 万元, 其中: 基本支出 913.03 万元, 占 61.36%; 项目支出 575.07 万元, 占 38.64%。

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、支总计1,303.13万元。与2019年相比,财政拨款收、支总计各减少214.61万元,下降14.14%。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,落实"过紧日子"要求,压减了预算收入。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,294.38万元, 较上年决算数减少148.97万元,下降10.32%。主要原因是 项目减少,落实"过紧日子"要求,压减了预算收入。主要 用于以下几个方面:

- 1. 公共安全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,141.84万元,支出决算为1,156.29万元,完成年初预算的101.27%,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审判执行案件业务量增加,支出经费相应增加。
- 2.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60.45 万元, 支出决算为 60.45 万元,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.00%。
- 3.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42.08 万元,支出决算为 34.51 万元,完成年初预算的 82.01%,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人员经费结余。
- 4.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43.13 万元,支出决算为 43.13 万元,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.00%。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59.83万元。 其中:人员经费722.94万元,较上年决算数增加92.84万元,增长14.73%,主要原因是工资上调。人员经费用途主要 包括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奖金、绩效工资、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、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、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、其他社会保障缴费、住房公积金、及其他基本工资福利支出等项目。公用经费136.89万元,较上年决算数减少393.91万元,下降74.21%,主要原因是落实了"过紧日子"的要求,压减了预算收入,节约各项开支。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、手续费、水费、电费、邮电费、取暖费、物业管理费、差旅费、维修(护)费、培训费、公务接待费、被装购置费、劳务费、工会经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。

(二)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2020年舟曲县人民法院预算收入合计 1,423.14 万元, 支出 1,488.10 万元, 执行率 104.56%。

(三)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
基本支出预算 执行率	=100%	100%	2. 7	2. 7
项目支出预算 执行率	=100%	100%	2. 7	2. 7
"三公经费"控 制率	<=100%	100%	2. 7	2. 7
结转结余变动 率	<=0%	0%	2. 7	2. 7
财务管理制度 健全性	健全	95%	2. 7	2. 7
资金使用规范 性	规范	100%	2. 7	2. 7
政府采购规范 性	采购管理	100%	2. 7	2. 7
资产管理规范 性	规范	100%	2. 7	2. 7

在职人员控制 率	=100%	100%	2. 7	2. 7
重点工作管理 制度健全性	健全	100%	2. 7	2.7
产出数量指标	保证办案资金正常使用	100%	6	6
产出质量指标	保证干警工资正常发放	100%	6	6
产出实效指标	按制度支付资金	98%	6	6
产出成本指标	办案经费 253 万元 100%		6	6
经济效益指标	节约经济增长成本	100%	6	6
社会效益指标	维护社会稳定	100%	6	6
生态效益指标	化解社会矛盾	100%	6	6
单位获奖情况	=3 次	3 次	6	6
违法违纪情况	>=0	0	6	6
中期规划建设 完备程度	完备	100%	3	3
人员培训机制 完备性	完备	100%	3	3
档案管理完备 性	完备	100%	3	3

舟曲县人民法院的单位整体绩效基本完成,在绩效自评 过程中均无其他重大问题,充分发挥了提升公众法律意识,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,名族团结的作用。

(四)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

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包括总体绩效 目标和核心绩效指标未完成原因、下一步改进措施,政策执 行或部门预算管理中存在的问题、原因和改进措施。

1. 偏离绩效的原因

部门制度有待完善,提高法官综合业务能力,提高公众的满意度,提高综合素质能力。

2. 建议与改进措施

完善对外服务考核制度,提高对社会公众的服务意识,加强法制宣传,提高社会人员满意度。加强辅助人员精神激励和人文关怀,提高辅助人员的工作积极性。

四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

2020年,本部门预算支出项目2个,当年财政拨款342万元,全年支出342万元,执行率100%。

通过自评,有2个项目结果为"优",分项目自评情况分析如下:

(一)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

- 1.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支出预算执行情况。
- 2020年舟曲县人民法院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收入 212 万元,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支出 212 万元,其中业务经费 128.5万元,装备经费 83.5万元。
 - 2.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- (1) 备装购置费目标。目标: 用于法院办案人员装备购置。
- (2)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目标。目标:及时更新信息化建设,方便办公,提高工作效率和对外满意度。
 - (3)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
结案数	>=580	780	18	17. 78

收案数	>=600	781	18	17. 99
装备采购合格率	>=100%	100%	18	18
办案技术水平	有效提高	98%	18	18
档案管理制度	健全	98%	18	18

4.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

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包括总体绩效 目标和核心绩效指标未完成原因、下一步改进措施,政策执 行或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、原因和改进措施。

(1) 基本支出经费保障水平偏低。

综合近几年我院批复预算看, 预算执行基本围绕保人员经费、保障正常运转进行。从决算情况看, 基本支出比重比较大。

(2) 预算编制仍需进一步精确细化。

随着财务工作日益细化,各项资金需要完全按照所下指标用途分类来使用,我院目前还需要进一步提升对预算的细化工作,加强对资金使用的前瞻性预估。

(3) 资产管理资料更新速度较慢。

我院虽然按照各级部门资产管理要求,对院内各项资产都进行了登记及建立台账。但由于人员短缺,无资产专门管理人员,资产的登记及台账都存在更新滞后的情况。

(二)业务费

1. 业务费支出预算执行情况

2020年舟曲县人民法院业务费收入130.00万元,业务费支出130万元,执行率100%。

- 2.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- (1) 商品和服务费绩效目标。目标:用于购置办公用品,提供相关宣传纸质版打印,用于法院水电费和报销差旅费,维修维护及劳务费支出。
- (2)资本性支出绩效目标。目标:用于购置办公设备,相关软件及设施建设。
 - 3.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
数量	5 次	5 次	40.86	40. 86
经济效益	节约	95%	28. 85	28. 85
人力资源	=100%	98%	20. 29	20. 29

4. 改进措施和建议

- (1) 针对预算批复,多与财政相关部门沟通汇报预算工作。
- (2) 科学合理编制预算,严格执行预算。在预算的编制阶段,多花时间、下功夫,将每项支出的预算做好做细。在预算的执行阶段,严格控制每项支出,并定期将预算使用情况向院党组汇报,针对突发性支出做好准备工作。
- (3) 完善管理制度,进一步加强资产管理。严格按照《固定资产管理办法》的规定加强固定资产管理,增加资产管理人员,及时登记、更新台账,加强资产卡片管理,年终前对各类实物资产进行全面盘点,确保账账、账实相符。

(4) 加强对财务人员的业务培训,增强其相关业务水平, 提高整体工作效率。

五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我院主管部门适时对绩效自评结果进行抽查,并加强抽查结果应用;绩效自评结果将作为以后年度项目立项和经费支持的重要依据,对绩效自评结果与实际情况出入较大或绩效较差的的单位,下一年度项目预算将从严从紧执行。项目主管部门会按照财政部门的统一要求,对绩效自评情况予以公开。

六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

舟曲县人民法院 2021 年 5 月 20 日